

# 永嘉楠溪江风景旅游区管委会文件

永楠管〔2015〕24号

---

## 关于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2037 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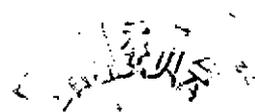
陈培静等代表：

您们于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要求将桥下旅游资源纳入楠溪江风景区旅游整体规划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楠溪江风景名胜区于 1988 年被国务院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风景名胜区，景区总面积 670.76km，分石桅岩、大楠溪、太平岩、大若岩、岩坦溪、珍溪、四海山、源头八大景区，涉及岩头镇、枫林镇、沙头镇、大若岩镇、岩坦镇、鹤盛镇。《楠溪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》于 2011 年 5 月国务院批准实施。茗岙、昆阳、西溪不在楠溪江风景名胜区范围内，虽无法列入《楠溪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》，但茗岙、昆阳、西溪已在永嘉县旅游开发圈中，

比如每年举办“茗岙梯田开犁节”系列活动、茗岙民俗文化节，完善停车场、标识标牌等基础设计建设，通过报纸、网站、微信等途径进行宣传等。从桥下镇政府了解到，目前完成《茗岙梯田风光旅游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》编制，《西溪风景区总体规划》正在编制中。桥下镇茗岙、昆阳、西溪的旅游开发，要有效利用《规划》，深入挖掘当地的民俗资源和人文风情，提升文化内涵，增加投资诱惑力，同时要做好资源保护，做到永续利用。茗岙、昆阳、西溪的开发以桥下镇政府牵头为主，楠溪江风景旅游区管委会积极协助，做好服务。

感谢你对我县风景旅游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对以上答复如不满意，请与楠溪江风景旅游区管委会联系，联系电话：57756856。

  
永嘉楠溪江风景旅游区管委会

2015年6月29日

分管领导：胡旭明

承办人及电话：潘玲利（联系电话：57756856, 643966）

主题词：文秘工作 人大议案 答复 函

抄送：县府办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。

永嘉楠溪江风景旅游区党政办公室

2015年6月29日印发